

证券代码：300156

证券简称：神雾环保

公告编号：2019-024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经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神雾环保	股票代码	3001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健	杨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气象科技园区振兴路 2 号院 4 号楼 7 层	北京市昌平区气象科技园区振兴路 2 号院 4 号楼 7 层	
传真	010-80470098	010-80470098	
电话	010-80470166	010-80470166	
电子信箱	sunjian@shenwu.com.cn	yangkun@swet.net.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乙炔化工”、“煤炭温和热解提质”、“水环境综合治理”、“炼油与化工”和“特色装置”五大板块，以自主创新技术和先发竞争优势，面向全球煤化工、石油化工客户提供节能环保综合解决方案，是国内工业领域绿色低碳发展的先行者和引领者。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新增“煤炭温和热解提质”板块，现概述如下：

1、乙炔化工

公司乙炔法煤化工新工艺以“蓄热式电石生产新工艺”为核心，以煤炭分质梯级利用为基础，实现了煤炭的清洁高效利用，开辟了现代煤化工新途径。首先，新工艺根据煤炭的分子结构及固有特性，采用蓄热式电石生产新工艺，将煤炭中的挥发分与固定碳进行分质梯级利用，煤炭中的固定碳在高温下还原生石灰，生成电石和一氧化碳，电石再与水反应得到低成本乙炔。同时，煤炭中的挥发分通过热解产生高附加值的人造天然气、人造石油、合成气；之后，这些生产出的乙炔、人造石油、人造天然气、合成气等可同时发挥碳一化工、乙炔化工和石油天然气化工各自的优势，实现上述三种化工工艺的有机结合，生产出现代石油化工行业所需要的汽柴油、天然气、甲醇、乙二醇、烯烃、芳烃等重要的能源、化工产品，进而拓展出新的、更加广阔的化工市场。这意味着以中低阶煤炭和石灰为原料、以电为能源可以生产目前石油化工行业的大部分下游化工产品，使得我国部分大宗化工产品有望摆脱对外依赖的局面，能源安全将有新的保障。

2、煤炭温和热解提质

我国能源结构特点是“缺油、少气、富煤”，煤炭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的主体地位短期内难以改变。在煤炭资源储量中，褐煤、长焰煤、不黏煤等中低阶煤炭储量占煤炭总储量的 55% 以上，这些低阶煤中蕴藏着丰富的天然气和油品资源。充分利用好这些煤炭资源作为原料，可以制取下游高端化工产品。

公司块状煤炭温和热解提质新工艺将蓄热式辐射管燃烧技术和高温水平旋转床技术集成创新，以廉价的中低阶煤炭为原料，采用温和加热手段将中低阶煤炭中超过 20% 的油气资源提取分离，产出高附加值的人造石油、人造天然气、合成气等能源化工产品，实现了煤炭的清洁利用，完成了从低品质的煤炭到高品质的油气产品及化工原料的转化。

块状煤炭温和热解提质新工艺立足全球能源结构格局和国内产业结构现状，实现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部分替代我国短缺的油气资源，对平衡我国能源消费结构和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具有重大战略和现实意义。2017 年，我国中低阶煤炭消费约 20 亿吨，若按照这些中低阶煤炭利用之前先经过提质处理计算，即可获得 4 亿吨以上油气资源，实现煤炭清洁利用，促进工业绿色发展，减少大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改善大气环境质量，缓解我国以煤炭能源利用为主的能源结构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实现节能与治霾有机统一。

3、水环境综合治理

公司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包括工业净水系统、废水处理及回用系统两方面，其中工业净水系统包括原水净化、工业循环水、除盐水、凝结水等技术品种，主要为不同的工艺过程提供工业用水；废水处理及回用系统主要包括污水处理、回用水、零排放等技术品种，主要处理工艺过程排放的废水。

4、炼油与化工

管式加热炉是石油化工、煤化工等工业中使用的核心加热设备。被加热物质在管内的流动介质为易燃易爆的气体或液体，加热方式为直接受火，操作条件苛刻，且要求长周期不间断运转。管式加热炉的排烟温度可降低到 100℃ 左右，实现烟气中含酸水蒸气的部分冷凝，且在回收烟气低温显热的同时，能回收部分含酸水蒸气的汽化潜热，进一步提高加热炉热效率，达到节约能源的目的。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研发了蓄热式管式加热炉，使得高温烟气的余热得到进一步的回收和利用，节能和环保效果更加显著。

5、特色装置

(1) 针状焦装置

针状焦是 21 世纪大力发展的一种优质炭素原料。针状焦经过煅烧和石墨化后制成炭素制品。针状焦广泛应用于工业、国防、医疗、航天和原子能等领域。针状焦是制造高功率和超高功率电极的优质材料，用针状焦制成的石墨电极具有耐热冲击性能强、机械强度高、氧化性能好、电极消耗低及允许的电流密度大等优点。

公司已掌握高温煅烧煤系针状焦生产工序中延迟焦化单元、煅烧单元全部技术，以煤焦油为原料大规模生产高品质针状焦，针状焦比重达到 2.12 以上，CTE 达到 1.3 以下。该针状焦可用于生产超高功率石墨电极（直径大于 400mm）。公司全资子公司洪阳冶化承建了日本新日铁化工株式会社在中国的独资项目喜科墨（江苏）针状焦装置，该装置为国内首条高品质针状焦生产线。

(2) 煤质活性炭装置

煤质活性炭是以煤为原料加工制成的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煤炭深加工产品。它具有独特的孔隙结构和优良的吸附性能，被广泛应用于国防、航天、医药卫生、环境保护及人们日常生活等各个领域。煤质活性炭装置包括备煤、磨煤、煤粉压块、氧化、炭化、活化、成品包装等单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洪阳冶化成功开发了国内首套 2 万吨/年煤制活性炭装置中的氧化炉、炭化炉系统，该系统能有效提高颗粒活性炭的强度和吸附性能，达到大规模生产高品质活性炭目的，打破了国外大公司在该领域的垄断，填补了国内的空白。洪阳冶化在承接国内大规模煤制活性炭装置 EPC 领域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51,252,984.85	2,809,393,507.01	-98.18%	3,125,095,69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3,820,999.40	361,048,195.91	-513.75%	705,757,44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6,711,389.86	348,993,978.31	-503.08%	616,493,47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353,184.70	-1,358,338,618.53	-71.93%	217,525,065.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0	0.36	-511.11%	0.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80	0.36	-511.11%	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48%	13.36%	-86.84%	34.07%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5,647,147,281.89	7,124,244,668.12	-20.73%	5,032,139,86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6,038,645.08	2,779,859,644.48	-53.74%	2,520,931,396.7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6,326,805.93	18,695,445.04	12,791,354.45	-46,560,62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067,536.50	-105,541,618.54	-82,572,384.23	-1,246,639,46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49,771.70	-105,155,174.04	-82,585,230.73	-1,161,121,21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612,555.78	17,646,568.95	2,583,713.40	3,029,088.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53,593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10,024,41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 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神雾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5%	416,623,143	288,224,415	冻结	416,623,143	
王树根	境内自然人	2.94%	29,705,000	0		0	
席存军	境内自然人	2.94%	29,701,848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一易 方达创业板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11,992,86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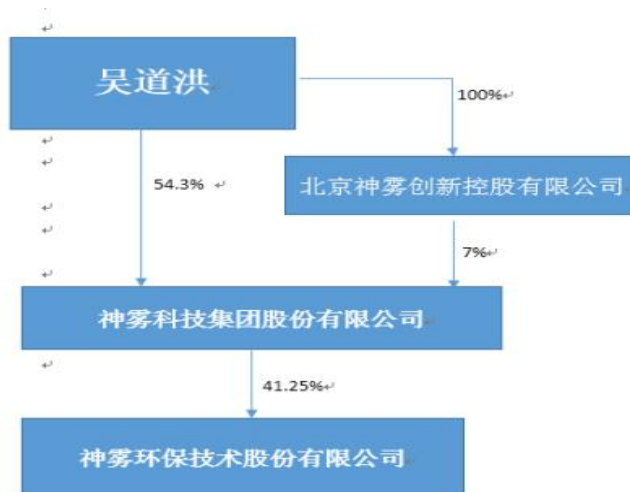
苏州武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1,266,158	0	质押	11,266,15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0,983,713	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6,875,900	0		0
张源	境内自然人	0.42%	4,290,800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2%	3,232,039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3,095,206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树根为席存军姐姐的配偶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一）生产经营情况

按照国家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生态环境、发展循环经济的产业发展思路，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技术创新驱动发展，完善产业体系，推进专业化、产业化和多元化发展，继续大力推广应用煤炭清洁转化技术，为相关技术的后续推广和产业化奠定基础。

公司主要以工程总承包方式对外承接项目。公司重大在建项目共8个，全部为EPC工程总承包模式。报告期内，“内蒙古港原化工节能技改项目”技改一期稳定运行，各项节能指标符合预期；港原三期项目安装工作已完成；新疆胜沃项目工程建设部分也已经完成；新疆能源托克逊项目各项工作正稳步推进；因受项目资金紧张影响，其他项目均未复工。

为了保证项目尽快复工及快速运营，公司一直努力协调发挥地方政府及项目公司的积极作用，做好各方面工作，不断优化工艺工程，加强项目管理和人员培训，优化人员，开源节流，降低建设和运营成本，提高项目实施和推广进度。

报告期内，公司将继续依托新建或者改建项目，进一步提升企业产品的价值，为企业获取更高的效益。一方面将继续强化客户信用追踪管理，保障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另一方面，公司成立若干应收账款催收小组，负责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将回款作为公司工作的重点，随着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工作的推进，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已有所改善。

（二）坚持以科技创新为理念，技术研发取得丰硕成果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理念，高度重视并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工作，优化高层次研发人才，不断创新、持续优化核心技术与工艺环节。报告期内，公司获授权60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234项。

报告期内，公司适度研发投入，优化研究院组织架构及科研制度，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推动科技创新与技术攻关。2018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7年版）》，公司的“乙炔化工PE多联产成套装备”作为全国推广的41项大型石油、石化及煤化工成套装备之一进入推广目录。2018年初，公司子公司洪阳冶化被北京市认定为第20批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2018年4月，公司“内蒙港原化工全密闭电石炉蓄热式生产新工艺改造”入选国家节能中心重点节能技术应用典型案例（2017）。报告期内，神雾环保与北京科技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天津大学成功联合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均混预热矿热冶炼炉电热反应强化与能源替代，神雾环保承担其中子课题：高效能、低排放、智能监控电石生产示范装备与系统。

（三）引入战略投资者进展情况

神雾环保控股股东于2018年2月份开始启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工作。

2018年3月，神雾集团与部分战略投资者分别签署投资合作意向书。2018年4月26日，神雾集团与上海图世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和《增资协议书》。根据协议书内容，本次交易上海图世拟出资15亿元认购神雾集团增发的相应股份及提供流动性支持，其中人民币3.5亿元用于购买神雾集团新发行的股份，其余人民币11.5亿元用于支持神雾集团及其子公司技术推广及业务开展。2018年5月17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神雾集团通知，上海图世增资款项3.5亿元已全部到位。2018年7月2日，公司公告上海图世以借款方式向神雾集团提供3490万元。2018年8月1日，公司公告上海图世以无息借款方式向神雾集团投入2500万元战略投资款。截至2018年8月1日，上海图世11.5亿元战略投资款合计已投入5990万元。2018年8月20日，神雾集团、上海图世、青岛伯勒共同签订了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由上海图世（募集资金规模为15亿元）、青岛伯勒（募集资金规模为35亿元）双方对神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或相关项目进行投资。

2019年3月2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及债务逾期的公告》，青岛伯勒与神雾集团及相关股东未能就神雾集团增资扩股事项达成协议，与此同时青岛伯勒与上海图世及神雾集团下属子公司所涉及的各项公司原股东未能就投资条款、金额等事项达成一致。经过神雾集团与上海图世一起向青岛伯勒多次沟通，青岛伯勒单方面口头提出回复：“因市场环境急剧变化、其与神雾集团和相关各项目公司股东就增资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等条款未能达成一致，协议无法继续履行，希望协议各方终止合作框架协议”。截止目前，书面终止协议尚未签订。

据向控股股东神雾集团了解，为妥善处理上市公司流动性问题，防止外溢系统性风险的产生，神雾集团及上市公司各金融债权人自发组织设立了债权人委员会。

（四）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125.3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8.18%；实现营业利润-132,944.5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33.83%；实现利润总额-141,687.7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56.18%；实现净利润-149,382.1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21.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5,382.1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13.7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程总承包	50,030,188.68	17,172,321.34	65.68%	-98.12%	-99.07%	34.6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实现营业总收入5,125.3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8.18%；营业成本1,787.5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9.05%；实现净利润-149,382.1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21.37%；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49,382.1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13.75%。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8,232.94	204,157.02	应收票据：403.00 应收账款：203,754.02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14,353.64	8,053.56	其他应收款：8,053.56
3.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固定资产	12,322.26	14,727.58	固定资产：14,727.58
4.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	在建工程	1,482.64	863.01	在建工程：859.18 工程物资：3.84
5.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3,569.90	179,535.61	应付票据：37,739.10 应付账款：141,796.51
6.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29,187.45	8,796.77	应付利息：3,029.76 其他应付款：5,767.01
8.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11,354.10	10,483.60	18,897.33
9.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1,447.59	8,413.74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